

证券代码：301051

证券简称：信濠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5 日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三路2号达濠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上述议案7、议案9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

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会议上说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下简称“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三）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股东参会登记表办理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 QFII 股东登记：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参会登记表、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请在 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时间以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8: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三路 2 号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生伟

联系电话：0769-22898851

传真：0769-22898850

电子邮箱：IR@xinhaoph.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三路2号证券部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4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051”，投票简称为“信濠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 2026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7.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及类别：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